

流年记

我家的咖小啡

王语宁

咖小啡是搭乘一辆顺风车从青岛来到我家的。当时这只猫出生还不满三个月,但很快就适应了新的环境,以一种主人翁的姿态,每天在屋里走来走去。有时候咖小啡会突然严肃起来,它发现了一只蚊虫,伺机而动,满屋子跳高去捕捉,那份专注和认真劲儿,真让人感动。更多的时候,咖小啡喜欢叼着一个小小的瓶盖,独自玩耍。玩腻了,它会把瓶盖叼到床上,然后躺在床上休息。

咖小啡喜欢喝酸奶,无论在家里的哪个地方打开一瓶酸奶,咖小啡都会闻味而动,第一时间出现在你的面前,然后仰着脸看你手中的酸奶。我经常故意从冰箱里拿出一瓶酸奶,轻轻地打开,然后等着咖小啡寻来。它果然就寻来了,看着它的馋样,我不由得哈哈大笑。

渐渐地,咖小啡长大了,它时常趴在窗台上看窗外。我起初以为是天气的原因,咖小啡趴在窗口是为了那一缕风,因为那个夏季出奇地热,窗口的一缕风总会让我感到丝丝凉意,我想咖小啡也是一样的。后来,我时常看到咖小啡趴在窗口,面朝窗外。我拍过几张照片,是咖小啡面朝窗外的背影,有一种难以言说的孤独感。

风吹着窗外的叶子在动,咖小啡就跟着叶子的节奏在窗台上来回跑动。一只小麻雀在院子里蹦跳,咖小啡就完全一副战备状态,紧张得瞳孔都睁大了,随时要扑出去的样子。咖小啡很快就学会了鸟叫。白天,爸爸妈妈上班,我上学,咖小啡就趴在窗台上,与院子里的小鸟隔着一道窗户玩。它学鸟叫,惟妙惟肖。

一天早晨,有三只小狗奔到院子里,找咖小啡玩耍。有一只小宠物狗,穿着小背心,主人说它小时候被猫抓伤过,它就记恨在心了。小狗见了咖小啡,便在院子里对峙着,咖小啡发出呜呜低沉的声音,一副决战的架势,最终还是小狗退缩了。咖小啡见状,转身就跳进了家中,原来已经吓得瑟瑟发抖了。从此以后,小宠物狗每天都过来,渐渐地,它们变得友好了。

每天回家,一打开门,就会看到咖小啡蹲在门口等候我们。那一刻我会觉得,这只猫该有多么孤独啊。它纠缠着我,不停地喵喵叫着,向我要罐头吃。我只要稍微一抬脚,它立马嗖地跑到盛猫粮的碗边,静静地等我过来喂它罐头。每次吃罐头,我都要按一下桌角的铃铛,然后拿着猫罐头对咖小啡说:“坐下。”咖小啡就坐下了。我再伸出一只手,对咖小啡说:“握手。”咖小啡就伸出一只爪子,跟我握手。如此仪式之后,再给它罐头吃。吃罐头前的铃铛声,已经成了一种召唤。有一次,咖小啡乘我们不备,窜出了家门。我在小区里焦急地寻找它,不停地按动铃铛。终于,咖小啡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我紧紧抱住咖小啡,就像抱住了整个地球。

那天妈妈买来了鱼和鱼缸,怕咖小啡有想法,不敢放到客厅的茶几上,特意放到了我的书桌上。不过,还是被咖小啡惦记上了。它跳到椅子上,两腿搭在桌面,翘首看着鱼缸里的小鱼,这让我的爸爸妈妈紧张起来。我说,咖小啡就是喜欢小鱼,它只是看看,绝对不会伤害小鱼的。可是,他们却坚持说猫爱吃鱼是天性,咖小啡既然是一只猫,就难以摆脱这种天性。后来的事实证明,我们误解了咖小啡。咖小啡始终没有伤害小鱼,它每天守护着鱼缸,像一名忠诚的卫士。

每天晚上,我在灯下看书,咖小啡就在距我不远的地方安安静静地趴着。我学习累了,抬头即可看到书桌旁边的鱼缸,小鱼在欢快地游动。有时候,咖小啡看我趴在桌上休息,就会跳到桌面上,跟我撒娇、玩耍。

从猫和鱼的和谐相处,我想到了很多。那些观赏鱼,在鱼缸里游动,看着很悠闲,其实,它们本应该属于大海大湖的,却被局限在了鱼缸里,失去了更广阔的天地。还有猫,它们以宠物的身份被驯养、被绝育、被宠爱……它们失去了自我,成为主人所希望成为的那个样子,它们生活在温室里,失去了天性和野性。我总觉得有些遗憾,可是我也无能为力。

人与动物同生一个星球,共享一个环境,地球上既不能只有人没有动物,又不能只有动物没有人,只有人与动物和谐相处,保护好生物多样性,人类的未来才更加光明。

任何生命都应该被尊重。我的咖小啡,转眼已经五岁了。

诗歌港

柿子(三则)

(一)

邓兆文

院子里有两棵树
一棵枣树,一棵柿子

每年季节一到
枣,唯恐降低了身价
总是急着上市
却被打得七零八落

而柿子像待嫁的女子
心里羞涩
还要留一阵子,才能
尝到新婚的甜蜜

霜降之后,敷着一层
“面膜”的柿子,终于
熟透了
它们高高地挂在树上
像是在等有缘人

(二)

邓兆文

小时候,喜欢柿子
不是它有多好吃
而是它透红明亮
那一树的小灯笼啊
是高耸的诱惑
树下
是孩子们期盼的目光
和竹竿挑落的疯狂
如今看到柿饼,就想起
它的模样
它是树的孩子,我是
父亲的儿子
它长在树上,我骑在
父亲的肩上
它从酸涩长成甜蜜
我也耳鬓染霜
那么多故事被压缩成了
诗行
而柿子依然长在树上

(三)

赖玉华

深秋,柿子在故乡的枝头
打坐,习惯与疾风
寒暄,允许文字
在家乡的炊烟中
敞开心襟,托住
喜悦的日子

晚风送来落日
打开泛黄的老照片
抿一口柿子
体内流淌着炽热的声音
在家乡的山头,等待
风的抚慰

又是一个深秋
往事如烟,伴着
暮色,复活跳动的字符
故乡诱人的柿子,滋润
我放逐的童年
膨胀的风,赞美
远行的果实

流浪的小精灵

林红宾

我从小就喜欢小猫小狗,如今虽然年过七旬,但情愫依然未曾改变。或许是基因所致,女儿对这些小精灵也颇为喜爱。

女儿的婆家地处牟平城区西郊的一个乡村。女婿在那里有一处平房老屋,经过翻新装饰,俨然一座乡间别墅。女儿女婿时常利用双休日或节假日,驾车回去小住,亲近自然,愉悦心情,大有返璞归真之感。有一次,女儿用微信发给我一张照片,拍摄的是两条小狗,那模样近乎宠物泰迪,煞是可爱。

女儿与我通话,言及两条小狗是被人遗弃的,沦为小流浪狗了。这两个小家伙颇通人性,断定女儿心地善良,常在女儿门前徘徊,一旦见女儿开门出来,旋即扑上前,摇头晃脑,欢快地叫着。女儿顿生恻隐之心,拿出食物喂它们,两个小家伙喜不自胜,大快朵颐,风卷残云一扫而光。乡间有句俗语,来条狗,年年有。意为家里来了狗,不要驱逐,应留下来,日子自会年年兴旺。鉴于这个缘故,女儿为其取了个寓意吉祥的名字——“来福”“来财”,还特地买来一大袋狗粮,以便长期为其投食。

过了一段时间,女儿女婿请我和老伴去家里看看,我也有意前去看望那两条小狗,便欣然应邀。正如女儿所说,两条小狗确实不错,体型相差无几,只是面貌有别。“来福”的嘴边和眼角有长毛,有点像“雪纳瑞”。两个小家伙见了,也不怯生,匍匐在我面前,任我亲近。我逐条抚摸,它们愈发恣得不行,就地打滚,跳跃嬉戏,委实讨人喜欢。女儿也养了一只宠物泰迪,昵称“蔻蔻”。蔻蔻狗仗人势,站在门口,狂吠不止,令“来福”“来财”望而生畏,只能在圈外逡巡不前。

又隔了一段时间,女儿告诉我,“来福”“来财”失踪了,打听邻居,都茫然不知去向。女儿望着一大袋狗粮,心里很不是滋味。我安慰女儿,世上自有好心人,“来福”“来财”那么可爱,十有八九被人收养了。

无独有偶。我所居住的上海滩花园,也有好多居民养宠物狗,什么大金毛、哈士奇、拉布拉多、米熊、白美等等。女儿唯恐我寂寞,也可怜蔻蔻在家形单影只太孤单,每天早上上班前把蔻蔻送给我,傍晚下班后再接回家,如此这般,我每天都要下楼遛狗。

有一天,我正在楼下遛蔻蔻,突然从道北的小树林里跑出一条小狗,坐在草坪上定定地打量着我,目光里充满了忧郁、乞求。我停下来,和颜悦色地与它对视,示意它走过来。小狗心领神会,慢慢向我靠拢,蔻蔻则如临大敌。我惟恐发生意外,立马将蔻蔻抱起。这条小狗与我不离不弃,一个劲地缠着我,老伴见状,挥手驱赶,怎奈小狗恋人不肯离去,尾随我们走出老远。

这条小狗浑身呈褐黄色,腹部和四肢白黄相间,尾巴尖儿是白色的,见人频频摇摆,恍若一只偌大的粉蝶在翩翩起舞。为此,我给它取了个昵称“阿花”。打那以后,我开始喂食阿花,只要我来到小树林,轻声呼唤,阿花就会应声而至,初时略显犹豫,见我示意它就餐,它才狼吞虎咽地吃起来。

时隔数日,我又去喂食,呼喊几声,不见阿花出现,不免顿生疑窦,开始四处寻找。走进小树林,北侧是一栋高楼,只见阿花正从铁篱笆缝隙中挣扎着爬出来,见了格外兴奋,亲热一番后,开始大饱口福。北侧楼下,避风朝阳,原来阿花在此寄宿。

这次我拿了几块排骨,对于饥肠辘辘的阿花来说,可谓参加了一次盛宴。望着它美美地享用,心里不免有些酸楚。临别时,阿花对我百般缠缱,抱着我的腿紧紧不放。我走出小树林,它依旧跟着。我示意它回去,这才作罢,蹲在道边,可怜巴巴地目送我。

最近两天,我又到小树林喂食阿花,呼唤几声,却杳无踪影,令我匪夷所思。我又到北侧楼下呼唤,也未有应答。此时,恰好有一对夫妇也前来喂食,他们说整整一天没看到阿花了。

翌日,我两次走进小树林,都未见到阿花。联想到那天阿花抱我腿的情景,莫非它在跟我依依惜别?我暗暗祈祷,但愿阿花能遇上好心人将它收养。我站在小树林里,心中好不惆怅。阿花,这个流浪的小精灵,你在哪里?